

#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文件

嘉府发〔2023〕2号

##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嘉定区数字广告业高质量发展 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委、办、局、街道办事处，嘉定工业区、菊园新区管委会：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嘉定区数字广告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附件：《嘉定区数字广告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年）》



# 嘉定区数字广告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2023—2025年)

为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嘉定区数字广告业高质量发展，根据《上海广告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关于推动上海市数字广告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上海市嘉定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嘉定区城市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2021—2025年)》以及嘉定区实际情况，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的重要论述精神，充分发挥数字广告业在服务生产、引导消费、塑造品牌、推动创新、传播文化、构建和谐等方面的积极作用，为嘉定加快打造“创新活力充沛、融合发展充分、人文魅力充足、人民生活充裕”的现代化新型城市提供更加全面高效的服务。

充分发挥中广国际国家广告产业园区的示范和引领作用，以园区数字化转型为切入点，围绕嘉定“一核四区”功能布局，结合在线新经济、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大力构建数字广告发展新动力，着力推动数字广告业服务能级提升，将嘉定打造成上海数字广告发展的高地。

## **二、主要目标**

围绕嘉定城市发展的总目标，在长三角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和嘉定整体推进数字化转型中，发挥中广国际国家广告产业园区的示范引领作用，增强广告产业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推进广告产业智能化、集约化、国际化、品牌化，实现广告市场主体、营业收入稳步增长、数字广告业亮点纷呈，着力提升嘉定在上海乃至全国广告产业中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助推建设嘉定数字化发展新高地。

争取到 2025 年，建立若干个中广国际广告产业园分园，培育一批在全国具有影响力的数字广告企业，全区广告经营主体相比十三五末增加 40%，广告年营收两位数增长。

## **三、工作重点**

1. 强化科技创新。充分发挥嘉定科创中心重要承载区优势，推动数字广告行业共性技术、前沿技术研究投入，建设数字广告产学研政交流服务平台，打造数字广告技术高地。鼓励广告业应用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开拓新阵地，布局新媒介。

2. 提升创意水平。充分发挥嘉定广告产业集聚优势，持续提升数字广告创意水平，做强数字广告核心竞争力。鼓励尊重原创广告作品，包容多元创新互动，深化跨界融合，保持广告内容创意、品牌策划、企业形象等重点领域全国领先水平。

3. 推进产业集聚。支持数字广告业规模化、集约化发展。

通过园区建设、产业集聚区建设，聚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验证、监测、分析、数据管理等数字广告上下游各类生产要素，促进行业补链强链，建设完善生态系统和生产链。

**4. 推动中广国际数字化转型。**加快在线新经济领域产业引进，带动广告+数字营销产业在园区集聚发展。加强广告园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整合人才、资本、科技等优势，降低企业管理成本，优化营商便利环境。加深国内外数字广告业合作交流，拓展园区品牌影响力，示范引领全区数字广告业发展。

#### 四、具体任务

**1. 发展数字广告新型业态。**鼓励创建数字广告为主的创新创业“众创空间”，探索数字广告经营新模式、新业态，引导创新与创业结合、线上与线下结合、投资与孵化结合，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技术先进、特点鲜明的数字广告企业。结合嘉定区直播和短视频发展要求，推动内容制造、视频技术、直播场景等“一站式”直播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发展短视频、网络直播、社交电商、智能设备等营销传播新模式，推进移动程序化、视频程序化及跨设备程序化等新型广告经营模式发展。推动电视、广播等传统媒介数字化转型，推动户外场所媒介广告数字化、场景化、平台化、智能化发展。（责任部门：区商务委、区委宣传部、区科委、区文化旅游局、区绿化市容局、区市场监管局、区财政局、区发展改革委）

**2. 加强数字广告技术应用与数据支撑。**结合数字经济新发展要求，大力支持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5G、人工智能、虚拟仿真、物联网、隐私保护技术领域的研发与创新，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广告产业的应用布局。鼓励广告园区、产业集聚区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创新基础设施、创新平台。鼓励广告企业探索实践数据采集、脱敏脱密、共享开放、交易流通等研究，积极参与数字广告大数据应用和隐私计算标准制定，保护数据安全，放大数据效益。（责任部门：区科委、区委网信办、区经委、区行政服务中心（大数据中心）、区财政局、各街镇）

**3. 打造数字广告创意设计高地。**支持北虹桥商务区创新要素集聚，依托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上海）北虹桥创新中心等重大平台，以“北虹桥时尚创意园”为基础，打造市级广告园区，辐射引导广告创意设计、制作和发布一体化发展，培育一批发展势头好、业务能力强、创新活力足的数字广告企业。鼓励广告企业开设创意大师工作室，推行中国特色企业新型学徒制，打通广告人才培养通道，挖掘和培育广告创意新锐人物。鼓励数字广告企业参与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创意设计品牌赛事活动，创建上海设计引领示范企业，培养、吸引集聚高端广告创意人才。（责任部门：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委、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江桥镇、北虹办）

**4. 促进数字广告知识产权创造和标准建设。** 借助上海首家“广告服务行为规范示范基地”建设，引导和鼓励数字广告领域加强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高效益运用、高标准保护和高水平管理。支持广告园区申报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示范园区，鼓励广告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单位”认定。引导数字广告企业贯彻实施“知识产权管理规范”，推动数字广告创意成果申请办理商标注册、版权登记和专利申请。打响数字广告专业领域品牌，支持数字广告企业参与“上海市品牌引领示范企业培育”、申报“上海品牌”认证。贯彻推广数字广告领域技术规范，支持数字广告企业参与本市数字广告标准体系建设，申报上海市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工作，提升广告业标准化服务水平。（责任部门：区市场监管局、区经委、区商务委、各街镇）

**5. 促进数字广告产业集聚发展。** 推动中广国际国家广告产业园区数字化转型，提升数字化运营的科技水平和服务能力，积极支持数字广告企业创意创新，打造以数字广告为主体的在线新经济产业园，赋能全产业一体化发展；充分发挥中广国际的示范引领作用，持续吸引智能化、数字化广告企业入驻。在北虹桥创新创意产业平台集群、南翔游戏产业集群、安亭国际短视频中心等平台的基础上，打造一批具有较高运营能力和服务水平的数字广告孵化平台，打响数字经济、创新经济品牌，

形成具有显著特征的数字广告产业集群。持续发展广告产业头部经济、总部经济，吸引一批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大型广告企业集团总部、骨干型、创新型广告企业入驻；有效带动一批具有特色的中小微广告企业发展壮大，形成多元化、多层次的广告市场主体。（责任部门：工业区管委会、江桥镇、南翔镇、安亭镇、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委、区经委、区科委、北虹办）

6. 发挥产业集聚链条带动效应。孵化一批具有特色的数字广告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深耕发展，扶持一批细分市场占有率高、创新能力强、技术先进的中小微广告企业加快自身转型升级和提质扩容，带动一批专业化程度高、经营活力强、发展前景好的中小广告企业有序进入规模以上企业行列。发挥数字广告对新技术、新产品的宣传推动作用，持续推动服务业创新发展，不断培育数字广告新业态、新模式。聚焦电子商务、在线文娱、工业互联网、移动出行四大重点发展领域，促进数字广告与电商、旅游、动漫、游戏、电竞、直播、短视频等新业态的融合发展；发挥数字广告对汽车、智能传感器、健康医疗等产业的助推作用，突出专业化、高端化、品牌化，促进数字广告与高端制造业深度融合。（责任部门：区市场监管局、区委宣传部、区经委、区科委、区教育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统计局、区税务局、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局、区体育局、各街镇）

7. 推动数字广告国内外交流合作。支持中广国际国家广告产业园区参与协办“上海国际广告节”、“上海国际大学生广告节”等大型活动。鼓励数字广告企业参与“数字广告高峰论坛”、“上海国际广告技术设备展览会”、“中国广告与品牌大会”、“上海公益广告论坛”等国内外节展赛事品牌活动，持续扩大品牌影响力。支持广告企业开展国际化经营，参与国际性广告活动，用好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实现“引进来”和“走出去”双向加速。（责任部门：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8. 联动长三角数字广告一体化发展。依托长三角广告监管与发展一体化机制，以嘉昆太协同创新核心圈为重点，加强广告监管、数字广告业发展的交流与合作。建立优秀广告作品与广告创意交流机制，提升长三角地区广告创意整体质量水平。完善跨地域违法广告线索移送和案件查处的联动机制，深化长三角地区广告一体化监管执法程度。支持数字广告企业主动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加强跨区域合作，助推长三角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支持中广国际在长三角广告产业园区联盟中发挥更大作用，构建错位发展、优势互补、服务发展的长三角地区广告产业集群。（责任部门：区市场监管局、工业区管委会）

9. 加强数字广告人才队伍建设。依托“上海·嘉定人才港”，落实创新人才激励机制，加大数字广告技术研发和创意设计高

端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力度，实现广告产业与广告人才的同频共振。以“中国广告协会培训中心”为基础，建设上海市数字广告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打通广告人才培养通道，挖掘和培育广告创意新锐人物。用好高校广告教育资源和广告业界资源，注重产教融合，实施产学研联动，着力培养一批高层次、高素质、高技能的广告专业化人才。支持开展广告设计、数字广告创意等专业技能培训、交流等活动，提高广告从业人员技能水平。

（责任部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10. 鼓励对数字广告业提供金融服务。**鼓励银行、小额贷款、融资担保等机构加大对数字广告业的融资支持，为发展前景好、吸纳就业多，以及应用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数字广告企业提供特色化、综合化金融服务方案。支持符合条件的数字广告企业通过多层次资本市场挂牌上市。支持以各类融资方式运用知识产权高附加值打造品牌高溢出值，鼓励开展质押融资、保险等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在融资、信贷、并购等环节充分发挥数字广告企业无形资产的市场价值。（责任部门：区市场监管局、区委宣传部、区经委）

**11. 加强数字领域公益广告宣传。**规范公益广告管理，倡导广告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实现公益广告与商业广告的协调发展。以上海市民文化节、上海旅游节、汽车文化节、南翔小笼文化展、嘉定孔子文化节等为契机，充分发挥公益广告在弘扬和践

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作用，大力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倡导社会文明和良好风尚，用好用活红色文化、海派文化、江南文化资源，鼓励数字广告企业参与公益广告品牌赛事和活动，以公益广告带动全社会公益活动，彰显嘉定城市品格与精神。

（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区市场监管局）

## 五、保障措施

1. 健全管理体系机制。建立由区市场监管部门牵头，区委宣传部、区发展改革委、区经委、区商务委、区科委、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文化旅游局、区绿化市容局、区行政服务中心（大数据中心）、工业区管委会、江桥镇、北虹办及其他相关部门共同参与的数字广告业高质量发展联动协调工作机制，强化部门协同、区镇联动，汇聚工作合力。加强对数字广告业发展政策的宣传、综合协调和指导服务，及时互通信息、研究解决疑难问题。加强广告业统计数据分析，组织开展相关政策的落实情况评估。

2. 落实完善扶持政策。做好市政府关于支持、促进数字广告业发展各项政策的宣传推广，帮助指导符合条件的广告企业申请“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市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财政扶持资金”等资金支持。结合区情实际，研究制定针对数字广告业发展的扶持政策，在主体登记、人才引进、技术研发、品牌建设、财政资金、税收优惠、投融资等方面给予支持。

**3. 加强包容审慎监管。**坚持导向监管、智慧监管、信用监管、协同监管，提升数字广告监测能力和监管效能，营造广告业发展良好生态环境。采取包容审慎、分类处置的方式，进一步落实市场轻微违法行为免罚清单。加强行政指导和法律法规宣传，指导广告企业健全管理制度，诚实规范开展经营活动。

**4. 推进数字广告社会共治。**发挥上海市广告协会园区专业委员会、广告服务行为规范示范基地等社会组织的作用，体现强化自律、促进发展、服务协调的功能，搭建企业与政府部门的交流平台，推动广告主体责任落实，加强广告从业人员职业道德教育，推进形成“主体自治、行业自律、政府监管、社会监督”的社会共治新格局。

附件:《嘉定区数字广告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

任务分工

## 附件

# 《嘉定区数字广告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2023—2025)》任务分工

工作任务	具体措施	责任单位
1. 发展数字广告 新型业态	(1) 鼓励有条件的创新创业载体孵化培育并服务数字广告相关创新创业企业。建设和运营一批广告业创新创业的众创空间。	区科委
	(2) 全力推进新型主流媒体建设。加快推动广播、电视、报纸、期刊媒体深度融合发展，进一步探索增长方式转变，实现传统媒体数字化整体转型。	区委宣传部
	(3) 加快发展短视频、网络直播、社交电商、智能设备等营销传播新模式，推进移动程序化、视频程序化及跨设备程序化等新型广告经营模式发展。	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局、 区科委、区委宣传部
	(4) 鼓励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在户外数字广告中的运用，健全新型户外广告创新机制、修订完善《上海市嘉定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阵地实施方案》，实现户外数字广告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区绿化市容局、区市场监管局
	(5) 对符合条件的广告行业数字化转型标杆示范企业和项目，通过城市数字化转型专项资金、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市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财政扶持资金等予以支持。	区财政局、区商务委、 区文化旅游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委宣传部
2. 加强数字广告 技术应用与数据 支撑	(1) 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5G 等新技术在数字广告行业开展深度应用。	区科委、区委网信办、 区经委、区行政服务中心 (大数据中心)、各街镇
	(2) 鼓励符合条件的数字广告相关企业参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区科委、区财政局
3. 打造数字广告 创意设计高地	(1) 支持北虹桥商务区创新要素集聚，形成具有显著特征的广告产业集群。	江桥镇、北虹办、 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委
	(2) 梳理本区广告创新能力突出企业名单及培育名单，鼓励支持优秀企业、个人参与专业奖项、专项榜单、广告创意大师评选。	区市场监管局
	(3) 鼓励数字广告企业创建上海市设计引领示范企业，积极参与“上海设计 100+”“上海时尚 100+”遴选。	区商务委
	(4) 鼓励符合条件的数字广告创意专业高层次人才积极申报领军人才、超级博士后等人才培养计划及政府特殊津贴，加大培养和资助力度。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5) 推行中国特色企业新型学徒制，挖掘和培育数字广告创意新锐人物。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工作任务	具体措施	责任单位
4. 促进数字广告知识产权创造和标准建设	(1) 鼓励广告园区创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示范园区，认定后给予资金支持。鼓励数字化广告市场主体申报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单位。	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2) 鼓励符合条件的数字广告企业申报上海市品牌引领示范企业。落实中国品牌创建行动，支持数字广告企业和服务项目申报“上海品牌”认证。	区市场监管局、区经委、区商务委
	(3) 指导中广国际创建上海市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支持成熟广告企业参与数字广告领域相关标准制定，指导广告企业实施数字广告标准。	区市场监管局、工业区管委会
	(4) 落实广告产业高质量发展引领工程，鼓励申报市长质量奖、市区两级政府质量奖。鼓励符合条件的数字广告企业申报质量标杆。	区市场监管局、区经委、区商务委
5. 促进数字广告产业集聚发展	(1) 指导中广国际国家广告产业园区数字化转型，聚焦在线新经济，培育创新型数字广告企业。	工业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委
	(2) 相关街镇根据街镇特点打造广告产业孵化平台，鼓励数字广告业向重点园区集中，培育一批有潜力的数字化广告企业。	江桥镇、南翔镇、安亭镇、北虹办、区商务委、区市场局、区经委、区科委
	(3) 支持认定数字广告领域民营企业总部、贸易型总部、国际知名广告企业跨国公司地区总部。	区商务委
6. 发挥产业集聚链条带动效应	(1) 以龙头企业为核心，发挥广告全链条引领作用，带动一批中小微数字广告企业聚集发展。	各街镇
	(2) 加强中小广告企业的培育，从政策支持、资源导入、人才服务等多维度，为创业者提供场地、设备、信息指导等创新创业平台服务支持。	各街镇
	(3) 组织开展广告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提升广告产业服务能力。	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4) 鼓励符合条件的数字广告企业申报“专精特新”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	各街镇、区经委、区科委
	(5) 持续推进企业上市培育，通过多方合力，挖掘、培育优质数字广告上市后备企业。调动中介机构力量，加强企业培育辅导。	区经委、区市场监管局
	(6) 加强与知名院校的合作，搭建产学研交流等公共服务平台。	各街镇、区教育局、区科委、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7) 加强广告业调查统计，健全长效机制，完善维护名录库。	区市场监管局、区统计局、区税务局
	(8) 推动直播电商平台、MCN机构和广告营销等企业加强资源整合。搭建数字广告业与电竞等行业交流合作平台。	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委、区委宣传部、区文化旅游局、区体育局、各街镇
	(9) 发挥数字广告对汽车、智能传感器、健康医疗等产业的助推作用，突出专业化、高端化、品牌化，促进数字广告与高端制造业深度融合。	区经委、区市场监管局

工作任务	具体措施	责任单位
7. 推动数字广告国内外交流合作	(1) 支持中广国际国家广告产业园区参与“上海国际广告节”、“上海国际大学生广告节”等上海大型广告活动的筹办工作。	工业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局
	(2) 引导广告企业参与国内外广告节、展、会活动。	各街镇、区市场监管局
	(3) 做好有关广告服务纳入《上海市服务贸易促进指导目录》的宣传，鼓励企业参与国际业务、申报政策支持。	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管局
8. 联动长三角数字广告一体化发展	(1) 推动建立嘉昆太广告监管和数字广告业发展交流与合作机制。	区市场监管局
	(2) 支持中广国际引领长三角广告产业园区联盟构建错位发展，优势互补，服务发展的长三角地区广告产业集群。	工业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局
9. 加强数字广告人才队伍建设	(1) 支持企业与相关高校联合建设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基地。	区市场监管局、各相关街镇
	(2) 支持建设数字广告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鼓励数字广告人才积极申报职称，畅通数字广告人才职业发展通道。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工业区管委会
	(3) 加大地方教育附加专项资金政策宣传，支持数字广告企业开展职工职业培训。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4) 依托“一网通办”平台，贯彻落实广告人才落户政策，加大广告产业人才奖励力度，吸引海内外更多优秀青年广告人才来嘉定创新创业。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0. 鼓励对数字广告业提供金融服务	(1) 指导辖内银行保险、小额贷款、融资担保等机构对符合融资条件的数字广告业给予金融支持。	区市场监管局、区经委
	(3) 推动商业银行、保险机构、担保机构等创新产品、优化服务，持续推进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入园惠企”活动。	区市场监管局、区经委、区委宣传部
11. 加强数字领域公益广告宣传	(1) 开展公益广告振兴行动，推进“数字化+公益广告”行动、“中华优秀文化+公益广告”行动。	区市场监管局、区委宣传部
	(2) 引导扶持公益广告原创精品创作生产，大力提升公益广告品质。举办公益广告主题大赛。建立优秀公益广告作品库。	区委宣传部、区市场监管局
	(3) 加大优秀公益广告作品推广力度，在巩固传统传播媒体的同时，大力发展新媒体传播，不断提升传播效果和影响力。	区委宣传部、区市场监管局

备注：责任单位中排名第一的是牵头单位，其中 5. (2) 各街镇各自牵头。



